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北京市大兴区兴海学校设置三个部门，即中学部、小学部、总务处，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大兴区兴海学校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教育法律、法规，研究拟定本校教育工作的政策，组织本校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2.本校的教育宗旨是实施初中、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组织初中小学学历教育。

3.组织指导本校教职工，按照大兴区教委的要求，负责教育教学质量的监控工作。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8588.16万元，比上年增加308.57万元，增长3.73%。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012.72万元，比上年增加88.18万元，增长1.11%。

1.财政拨款收入8012.7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012.7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588.16万元，比上年增加308.57万元，增长3.73%。，其中：基本支出8113.5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4.47%；项目支出474.6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5.5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588.16万元，比上年增加308.57万元，增长3.73%。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及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588.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6312.0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73.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58.2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2.32%；卫生健康支出629.4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7.33%；节能环保支出13.0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15%；住房保障支出575.4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6.7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2024年度年初预算6523.68万元，2024年度决算6312.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6%。其中：

“小学教育”2024年度年初预算4235.06万元，2024年度决算407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3%。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减少，公用经费减少支出。

“初中教育”2024年度年初预算2288.62万元，2024年度决算224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2%。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减少，公用经费减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年度年初预算1093.34万元，2024年度决算1058.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9%。其中：

“事业单位离退休”2024年度年初预算205.47万元，2024年度决算205.47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保持一致。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4年度年初预算591.62万元，2024年度决算568.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5%。主要原因：社保基数调整导致的缴费减少。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4年度年初预算295.80万元，2024年度决算284.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5%。主要原因：社保基数调整导致的缴费减少。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4年度年初预算0.45万元，2024年度决算0.45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保持一致。

3.“卫生健康支出”2024年度年初预算748.82万元，2024年度决算629.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06%。其中：

“事业单位医疗”2024年度年初预算553.65万元，2024年度决算479.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62%。。主要原因：社保基数调整导致的缴费减少。

“公务员医疗补助”2024年度年初预算195.17万元，2024年度决算149.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79%。主要原因：社保基数调整导致的缴费减少。

4.“节能环保支出”2024年度年初预算13.00万元，2024年度决算13.00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一致。

5.“住房保障支出”2024年度年初未安排预算，2024年度决算575.44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增加575.44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发放以前年度的住房补贴。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8113.51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0.32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1.1万元减少10.78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减无变化，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年度出国审批情况作为追加项目管理，单位不做年初预算，本年也没有出国审批项目发生；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出国（境）的会议、培训交流等事项等，2024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减无变化，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2024年度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公务接待事项。公务接待0批次，公务接待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0.32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8.10万元减少7.7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0.32万元，主要原因：原因是严格落实公务用车使用规定，认真贯彻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有关要求，本着节俭高效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费用支出。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7.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6.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7.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大兴区兴海学校共有车辆2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8、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中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9、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